

A 股代码：601390
H 股代码：00390

A 股简称：中国中铁
H 股简称：中国中铁

公告编号：临 2018-085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属 2018 年第 4 次定期会议（2018 年度总第 10 次））通知和议案等书面材料于 2018 年 10 月 25 日以专人及发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 2018 年 10 月 30 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69 号中国中铁广场 A 座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名（其中：委托出席的董事 3 名）；执行董事、总裁张宗言，执行董事周孟波和独立非执行董事钟瑞明因其他公务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分别委托执行董事李长进、章献和独立非执行董事闻宝满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由董事长李长进主持。公司部分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过有效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证券时报》。

（二）审议通过《关于〈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发行境内外债券类融资工具的议案》，同意在境内外新增发行本金不超过人民币或等值人民币 400 亿元的境内外各类债券类融资工具及其相关的主要条款和授权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31日